内蒙古师范大学2019年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立项通知书

课题批准号： 批准日期：2019年6月27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课 题 名 称 |  |
| 申请人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参与人 |  |
| 资 助金 额 | 学校资助 元+学院资助 元+导师资助 元注：学院及导师匹配资金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自行确定。 | 经费合计 |  元 |
| 项 目起止时间 | 2019年7月1日——2020年7月1日 | 预期研究成果形式及数量 |  |
| 主持人承诺：（在主持人不能承诺的情况下，本课题自动撤销）主持人在认真审阅如下条款之后做出承诺：1.主持人将与本课题组共同合作，按期完成预定的研究目标。2.主持人按照《内蒙古师范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管理办法》合理安排资助款项，保证科研计划任务的圆满完成并按时提交进展报告。3.项目成果标注“内蒙古师范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资助项目（课题批准号）”字样，否则研究生院将不予结题；推荐为教育厅项目的，除标注以上字样外，还需标注“内蒙古自治区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资助项目”。 主持人签字： 20 年 月 日 |
| 导师及主持人所在单位意见：在该课题研究实施过程中，在人员、设备、场所及工作时间上给予支持，并严格按照《内蒙古师范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管理办法》督促课题组按时圆满完成研究任务。 导师签字： 20 年 月 日 领导签字： （单位公章） 20 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院意见 |   同意立项  负 责 人： （单位公章） 20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二份，一份留研究生院备案，一份由主持人留存作为立项依据。